



香港路德會增城兆霖學校
「情緒主人翁」A組 通告
《部分學生適用》

第 208/18 號

逕啓者：本校一向重視學生的全人發展，希望學生能愉快學習及健康成長，因此舉辦「情緒主人翁」小組，以提昇學生控制情緒及恰當表達情緒的能力，現謹將詳臚列於下：

目標	透過小組組內的活動提昇學生控制情緒及恰當表達情緒的能力。
活動名稱	「情緒主人翁」A組
活動日期	3月27日 4月3,10日 5月8,15,29日 6月12,19日(逢星期三)*(19/6半日上課時間，請家長需自行接送子女參與小組。)
活動時間	下午3:35 - 下午5:05(1小時30分鐘)
集合地點	本校C場
活動地點	本校課室
對象	小一至小三有需要之學生(有相關評估報告優先)
節數	共8節
人數	6-8人
合辦機構	基督教協基會屯門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—— 註冊社工
費用	全免
備註	為有效地運用資源，凡參加之學生的出席率必須達100%(有醫生信除外)，即是8堂。請家長參加前，先清楚核對以上的小組日期是否可出席，未達到出席率而沒有合理解釋者，日後申請同類服務時，或會受到影響。

#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本校 2466 5885 與吳文蘭姑娘或陳嘉健主任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 台鑒

校長： 陳好得 啟
(吳文蘭姑娘代行)
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



回條 [請於3月25日(一)或以前將回條交班主任再轉交吳文蘭姑娘辦理] 第 208/18 號
逕覆者：頃接 貴校第 208/18 號通告，本人已知悉「情緒主人翁」A組事宜，並：

- * 同意 敝子弟參加「情緒主人翁」A組
 * 於活動完結後，由家長到校接走；
 * 於活動完結後，自行回家，並自行負責其安全；*(小一、小二生不可自行回家。)
 * 於活動完結後，到自修室溫習及做功課至_____時，由家長到校接走；
 * 於活動完結後，留校到自修室溫習及做功課至_____時，學生自行回家，並負責其安全。*(小一、小二生不可自行回家。)
 * 不讓 敝子弟參加「情緒主人翁」A組
 原因：_____

此覆
香港路德會
增城兆霖學校校長 陳好得

_____班學生_____ ()
 家長姓名：_____
 家長簽署：_____
 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九年三月_____日
 (*請在適當之內加✓號)